

深圳市盛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选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盛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7月2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因董事盛剑明先生离职，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董事会同意提名魏晓亮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并提请公司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任期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魏晓亮先生自2015年6月至2021年6月期间担任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自2021年6月28日第二届监事会届满后不再担任公司监事，经第三届董事会选举担任公司副总经理。鉴于魏晓亮先生在企业管理等方面具有丰富的从业经验，具备法律、行政法规所规定的上市公司董事任职资格，同意提名魏晓亮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补选候选人。魏晓亮目前持有公司股份1,530,045股，均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发起人股份及发行上市后权益分派所获得的股份。除上述股份外，自公司2017年上市至今，魏晓亮先生未曾买卖公司股份。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认为魏晓亮先生作为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提名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2022年7月21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魏晓亮先生的个人简历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盛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7月21日

附件：

简历

魏晓亮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76 年出生，硕士学历，中级工程师职称。1999 年 7 月至 2001 年 9 月，任南车四方机车车辆有限公司研发工程师。2001 年 9 月至 2004 年 7 月，就读于西南交通大学。2004 年 7 月至 2008 年 2 月，任艾默生网络能源有限公司项目经理。2008 年 3 月至 2015 年 6 月，任深圳市盛弘电气有限公司研发总工程师。2015 年 6 月至 2021 年 6 月，任深圳市盛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研发总工程师、监事。2021 年 6 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魏晓亮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1,530,045 股，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最近五年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规定的不宜担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